

經濟作業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

五、污水處理廠營運成本平均費率較收入高，且設備利用率偏低，致收支短絀，允宜提升所轄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之營運績效及減少成本支出，積極改善短絀情形

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有關污水處理廠營運收支 114 年度預算案於「勞務收入-服務收入」及「租金及權利金收入-權利金收入」項下分別編列「各產業園區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收入」9 億 1,237 萬 2 千元及「服務中心及污水處理廠等公辦民營權利金收入」1 億 8,130 萬 7 千元¹，合計 10 億 9,367 萬 9 千元；另於「勞務成本-服務成本」項下編列污水處理廠營運成本 14 億 2,076 萬 9 千元。經查：

(一) 污水處理廠整體收支短絀，允宜研謀策略改善

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所轄污水處理廠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共有 44 座，其中 29 座自行操作營運之污水處理廠及 15 座以公辦民營方式委外辦理之污水處理廠，包括 1 座 OT(營運-移轉)方式及 14 座 ROT(增建、改建及修建-營運-移轉)方式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提供資料略以，所轄污水處理廠 112 年度總收入 10 億 9,390 萬元，總支出 14 億 5,269 萬 2 千元，收支相抵後短絀 3 億 5,879 萬 2 千元；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總收入 7 億 4,097 萬 2 千元，總支出 8 億 9,637 萬 9 千元，收支相抵後亦呈短絀 1 億 5,540 萬 7 千元(詳表 1)，主要係部分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使用費收入平均費率較低，允宜檢討改進。

(二) 污水處理廠設備利用率偏低及平均營運成本率較收入高等，

¹ 「服務中心及污水處理廠等公辦民營權利金收入」，包含南港軟體園區服務中心 2,130 萬元、和平產業園區冷卻水處理廠 2,285 萬 9 千元、雲林產業園區(竹圍子區)工業用水淨水場 38 萬 9 千元及高雄臨場產業園區空氣品質監測設施營運中心 720 萬元無法劃分非屬污水處理廠權利金收入。

允宜研謀策略提升

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12 年度污水處理廠設備設計處理量 1 億 3,899 萬 5,650 立方公尺，實際處理量 6,267 萬 9,254 立方公尺，平均利用率 45.09%；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設備設計處理量 9,291 萬 7,640 立方公尺，實際處理量 4,370 萬 1,543 立方公尺，平均利用率 47.03%(詳表 2)，雖略有提升，惟仍偏低。

另污水處理廠 112 年度營運量預算數 7,051 萬 6,475 立方公尺，決算數 6,267 萬 9,254 立方公尺，執行率 88.89%，污水處理營運成本決算數 14 億 3,488 萬 9 千元，每立方公尺平均費率 22.89 元，較預算數 21.66 元高；營運收入 8 億 9,824 萬 6 千元，每立方公尺平均費率 14.33 元，較預算數 16.23 元低；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污水處理營運成本每立方公尺平均費率 19.61 元，雖較 112 年度每立方公尺平均費率下降，仍高於污水處理使用費收入每立方公尺平均費率 14.16%(詳表 3)，允宜檢討提升營運量，逐步改善短絀情形。

(三)持續辦理廠商稽查計畫，以增加污水處理廠收入

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每年持續辦理廠商稽查計畫，並將收費編入服務收入，111 年產業園區稽查 1 萬 8,635 家次，其中不合格家次為 536 家次，不合格率 2.88%，廠商違規排放水質收費金額為 6,520 萬 9 千元；112 年全省園區稽查 1 萬 633 家次，其中不合格家次為 492 家次，不合格率 4.63%，廠商違規排放水質收費金額 7,970 萬元；113 年截至 8 月全省園區稽查計 4,261 家次，其中不合格為 234 家次，不合格率 5.49%，廠商違規排放水質收費金額 4,532 萬 7 千元(詳表 4)，稽查家次逐年減少，惟不合格比率呈增加趨勢，為提升所轄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之營

運績效及減少成本支出，除辦理污水處理設施改善及管線汰換，並持續強化污水處理設施之營運管理及協助處理產業園區外廢水，允宜增加廠商之稽查及採樣頻率，以穩定進流水質。

綜上，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污水處理廠之收支短絀，為避免損及基金財務結構，允宜提升所轄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之營運績效及減少成本支出，除辦理污水處理設施改善及管線汰換，並持續強化污水處理設施之營運管理及協助處理產業園區外廢水，以提升財務收入，以降低營運成本支出，積極改善短絀情形。

表1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所轄污水處理廠營運收支情形表

單位：千元

| 項 目 | 112 年度 | 113 年度(8月底)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總收入 | 1,093,900 | 740,972 |
| 總支出 | 1,452,692 | 896,379 |
| 短絀 | -358,792 | -155,407 |

說明：總支出係業務成本與費用加上業務外費用。

資料來源：產業園區管理局提供。

表2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所轄污水處理廠設備利用情形表

單位：立方公尺、%

| 項 目 | 112 年度 | 113 年度(8月底)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設計處理量 | 138,995,650 | 92,917,640 |
| 實際處理量 | 62,679,254 | 43,701,543 |
| 平均利用率 | 45.09 | 47.03 |

資料來源：產業園區管理局提供。

表3 污水處理廠成本及收入情形表 單位：立方公尺；千元；元/立方公尺

| 年度 | 項目 | 污水處理營運成本 | | | 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收入 | | |
|-----|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
| | | 數量 | 金額 | 平均費率 | 數量 | 金額 | 平均費率 |
| 112 | 預算數 | 70,516,475 | 1,527,598 | 21.66 | 70,516,475 | 1,144,191 | 16.23 |
| | 決算數 | 62,679,254 | 1,434,899 | 22.89 | 62,679,254 | 898,246 | 14.33 |
| 113 | 預算數 | 69,445,730 | 1,432,459 | 20.63 | 69,445,730 | 1,097,821 | 15.81 |
| | 決算數 | 43,701,543 | 856,780 | 19.61 | 43,701,543 | 618,650 | 14.16 |

說明：1. 113 年度數據係截至 8 月底。

2. 污水處理營運成本係業務成本與費用，不包括業務外費用。

資料來源：產業園區管理局提供。

表4 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每年持續辦理廠商稽查情形表

單位：家次；比率；千元；%

| 年度 | 稽查家次 | 合格 | | 不合格 | | 廠商違規排放水質收費金額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| | 家數 | 比率 | 家數 | 比率 | |
| 111 | 18,635 | 18,099 | 97.12 | 536 | 2.88 | 65,209 |
| 112 | 10,633 | 10,141 | 95.37 | 492 | 4.63 | 79,700 |
| 113 | 4,261 | 4,027 | 94.51 | 234 | 5.49 | 45,327 |

說明：113 年度數據係截至 8 月底。

資料來源：產業園區管理局提供。